

证券代码：873995

证券简称：海纳股份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海纳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浙江海纳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经营发展及项目建设需要，拟向控股股东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合科技”）申请新增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财务资助额度，该授权额度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会之日止，单笔财务资助的使用期限自实际借款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资金用于项目建设、补充公司运营资金。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6 年 3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根据《浙江海纳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12562466B

注册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江汉路 1785 号双城国际 4 号楼 17 层

注册资本：67,820.7158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单晶硅及其制品、半导体元器件的开发、制造、销售与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技术转让及销售；建筑节能材料的开发、销售与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电子工程技术、电力自动化系统技术、通信系统技术的开发及咨询服务；风力发电工程、火力发电工程、环境保护工程、轨道交通工程的设计、施工、咨询及设备采购服务；高新技术产业的投资开发；计算机设备、电子设备、电力设备、电子元器件、电子材料、通讯设备、化工产品及其原料（除化学危险品和易制毒品）、金属材料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

法定代表人：潘丽春

控股股东：无

实际控制人：无

关联关系：众合科技为公司控股股东，截至 2026 年 3 月 6 日，直接持有公司 58.88%的股份，通过国科众合创新集团有限公司控制公司 4.49%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63.37%的股份。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系因公司业务、项目建设及经营资金周转需要，借款利率参考同期银行贷款市场利率，具体情况以双方最终签订的借款协议为准，从实际拆借日开始计息，按实际拆借金额及拆借期限计算利息。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自愿的商业原则，符合市场价格的公允性，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向控股股东众合科技申请新增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财务资助额度，该授权额度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会之日止。在上述有效期内，公司可在核定额度内提用财务资助款项，单笔财务资助的使用期限自实际借款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此期间内签订的相关合同或协议，无论其到期日是否超出上述有效期，均视为有效，可提前还款。利率参考同期银行贷款市场利率确定，具体以双方最终签订的财务资助协议为准，用途为归项目建设、补充公司运营资金。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关联交易有效补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运营资金，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公司生产经营、刚性设备款项支付、助力项目建设稳步推进，切实满足公司现阶段经营发展的实际资金需求。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司将在借款期限内按时归还，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财务产生不利影响。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求，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借款利率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浙江海纳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海纳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6 日